



《典籍周口》

智慧之光
米之慧睿

道德经 随谈



扫码看视频

《道德经》第四十九章

本期撰稿人：

宋丹丹 老子学院(研究院)研究员

传承优秀文化,解读历史经典,开启智慧之光。大家好,今天我们继续学习《道德经》第四十九章。

在上一章中,老子讲到圣人无论是在修身还是治国方面,都应该注重“为道日损”,坚持“损之又损”才能达到“无为”“无事”的境界,那圣人对待天下百姓是什么样的态度呢?让我们一起来学习《道德经》的第四十九章。

原文:圣人常无心,以百姓之心为心。善者,吾善之;不善者,吾亦善之,德善。信者,吾信之;不信者,吾亦信之,德信。圣人在天下,歛歛焉,为天下浑其心,百姓皆注其耳目,圣人皆孩之。

民本思想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精华,早在夏商周时期,中国的政治就开始了由神本向人本的转化,经历了从重天敬鬼到敬德保民再到民贵君轻的发展历程,在史书《尚书》中,就有“民惟邦本,本固邦宁”“民之所欲,天必从之”“天视自我民视,天听自我民听”等有关民本思想的经典表述。随着历史的发展,民本思想的内涵也在不断丰富并有所衍变,然而其思想主旨始终没有变化,尤其是春秋战国时期百家争鸣,各家学派围绕如何爱民、重民、贵民、安民,如何更好地践行“得民心者得天下”方面,提出了一系列命题。比如,道家老子的“治大国,若烹小鲜”“圣人常无心,以百姓之心为心”,法家管仲的“政之所兴在顺民心,政之所废在逆民心”,儒家孔子的“修己以安百姓”,孟子的“民贵君轻”和荀子的“君舟民水”等等,这些思想均传递着朴素的以民为本、以民为心的情怀。其中,“圣人常无心,以百姓之心为心”中的“常无心”,通行本作“无恒心”,现根据帛书乙本改正。“常”字与“恒”字,多指某种固定的东西、固定的心态、固定的道德标准、固定的社会运转规律,而在这里,“常”可以理解“总是”的意思,它强调的是一种态度。人皆有有心,圣人怎能无心呢,他只是没有私心私欲而已。理想的统治者,往往会收敛自我的成见和意欲,以一颗公心治理天下,尊重人民意愿,倾听百姓的心声,关注民众的利益,始终践行“以人为本”“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可见,“圣人常无心,以百姓之心为心”走的不仅仅是群众路线,更体现着理想的治理境界应是尊重百姓的自然本性,以无为之心,施无为之道的深刻内涵。这句古语也曾被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引用,“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民心是最大的政治,决定事业兴衰成败”,这些都是对“以百姓之心为心”的当代解读与践行。

那么,圣人的这种“无为之心”是如何体现的呢?我们可以从这两个方面找到答案:“善者,吾善之;不善者,吾亦善之,德善。信者,吾信之;不信者,吾亦信之,德信。”这句话的意思是说圣人在对待善与不善方面,不会拘泥于所谓的道德标准。善良的人,我善待他;不善良的人呢,我也好好对待,这样可以使人人向善,塑造人心向善的风气,这样才算有“善”之德。讲诚信的人,我信任他,不讲诚信的人我也信任他,这样就能鼓励人人愿意守信,塑造天下诚实守信的风气,这样才算有“信”之德。关于善与不善的概念,首次出现是在《道德经》的第二章,老子从相对论的角度论证了它们二者之间是一种相反相成的辩证关系。而在现代概念当中,善与不善则是指人们对某种行为或事件道德与否的评价、观点和看法,善是指符合一定道德原则和规范的行为,不善呢,则是指违背一定道德原则和规范的行为,它们成为道德哲学中最基本的一对概念。咱们中国的文化历来是注重教化的文化,儒家主张通过礼教伦常来教化百姓,道家同样重视对人的教化,但道家的教化方法显得更加宽容,对待善者抑或不善者,老子主张都要以善相待,以期感化他们;对于信守承诺抑或不信守承诺的,老子主张以诚信去对待他们,这恰恰是“道”的博爱和感化精神。因为从“道”的角度来看,圣人和百姓是平等的,人性不存在高低贵贱之分,正所谓“天地不仁”“天道无亲”,善人之所以得助,是他自为的结果。这也从另一个角度证明了“善”是合乎大道,是循道而行。因此老子的教化方法也是依道而行,主张无为,对待善与不善、信和信的问题,老子建议统治者应采取无差别的态度,破除心中成见,以大公无私的心念去体认百姓的需求,用善心去对待任何人,不管他善与不善,以诚心去对待一切,不管他守信还是不守信,始终怀有“无弃人”“无弃物”的人道主义精神和海纳百川的包容精神。可见,老子的善,是最高的善,它可以善待一切;老子的信,是最高的信任,它可以信任一切。

接下来老子说:“圣人在天下,歛歛焉,为天下浑其心,百姓皆注其耳目,圣人皆孩之。”“歛歛”,指收敛主观的意欲,“浑其心”,使人心思化归于淳朴,没有那么多心机和套路。“百姓皆注其耳目,圣人皆孩之”这句话中的“注”是关注、聚焦的意思,“耳目”,指耳聪目明。王弼对此句注解是百姓在竞相使用心机手段的情形下,自然会产生各种纷争巧夺。面对这种情况,圣人是如何对待的呢?答案是皆“孩之”。圣人怀抱浑厚淳朴之心

对待百姓,使百姓像孩童般单纯淳朴。由此,我们能看出在圣人的世界里,没有世俗中的贵贱、高低、尊卑区别,他一方面收敛自我的成见和意欲,时刻把百姓的需求记挂在心头,注重以民为本;另一方面他以博爱的胸襟去对待任何人和事,坚持德化天下,使更多的人同归于善和信。这种无差别的态度主张是立足于天道规律,立足于世人秉性各异、状态各异的客观现实上,不仅开出了一剂治世良方,又为营造淳朴善良、诚实守信的社会风气提出了强大的指导意义。在古今中外治国理政实践中,惟有施行仁政使万民归心,才能深得人心,这样的做法的确行之有效。比如在《资治通鉴》中就记载着一段千古美谈,那就是唐太宗李世民与390名囚犯“死亡约定”的故事。故事是这样的:唐太宗历来不主张严刑酷罚,贞观七年腊月,他视察朝廷监牢,有390名被判处死刑的囚犯等待执行死刑。为避免冤假错案发生,他对囚犯的审核极为慎重并亲自问话。虽然囚犯们对自己的罪责没有异议,但都表达出想回家看望父母妻儿的强烈渴望。唐太宗听后陷入了沉思,不过他很快就宣布了一个令所有人大吃一惊的决定:所有囚犯可以不受任何约束回家与亲人团聚,在亲情和关爱中度过人生的最后一段时光,但必须遵守一个约定:来年九月初四准时自行返狱伏法!毫无疑问,这是一场豪赌,是一场死亡之约。群臣纷纷对此举表示不解,因为囚犯们明知自己难逃一死,有可能会借此机会放手一搏而逃之夭夭。然而,到了第二年九月初四这一天,390名囚犯全部归来。唐太宗的脸上露出了欣慰的笑容,死囚们也为他们的信守承诺得到了最高奖赏,那就是全部被赦免!群臣没有人对唐太宗的这个决定提出异议,因为惩罚从来不是目的。我们暂且不去考究这些囚犯在返狱约定背后是否有行政束缚,但唐太宗的这种信任与宽容,即使呈现出最大的力量,也改变不了罪犯犯罪的性质,但它足以在一定程度上激发和升华罪犯心中应有的道义,使之得以教化与感化。这也从某种程度上体现了“贞观之治”的盛世景象。

总之,这一章老子从圣人治国理政的根本遵循“以百姓心为心”的角度入手,重点阐述了“德善”和“德信”是理想的君主应具备的德性修养。“道”化于心,“德”见其性,人生于世,长于世,行于世,善良和真诚是一个人最高贵的品质,它既是为人之本,更是处世之道。

(记者 黄佳 苑美丽 整理)